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普服重点事项 AI 监控预警系统项目招标公告

江苏同达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普服重点事项AI监控预警系统项目”下的相关设备及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普服重点事项AI监控预警系统项目

1、招标编号：JSNJCG-730

2、招标内容：

2.1、为强化普服重点事项的事中有效管控，须对普服重点事项 AI 监控预警平台前端硬件及软件算法进行采购，通过利旧现有营业网点监控设备，增加智能边缘算力终端（含软件算法）及预警平台系统，实现 80 个营业网点的风险防控，及全过程的重点事项防范和干预。

2.2、预算金额：人民币 21.6 万元（含税）。

2.3、项目实施周期：合同签订后 20 个自然日内完成全部工作（含系统对接、智能边缘算力终端网点部署），并具备交付条件。

2.4、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报价超过相应最高限价的均为无效报价，其投标将被否决。

序号	模块名称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最高限价（元）	备注
1	智能边缘算力终端	套	80	2050	网点数量
2	AI 应用场景对接开发算法	套	2	18000	包含 2 个场景开发对接 1、离柜 15 分钟 2、网点开关门
3	设备安装部署集成调试服务	点	80	200	

注：招标人负责提供预警管控平台（含硬件服务器），中标人负责按要求进行接口对接开发及终端集联接入。

2.5、本项目不设置分包。

【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3、**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后审，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将作否决投标处理。

4、**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须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承诺能够自行开具符合招标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设备按 13%税率，系统软件、集成按 6%税率）。**(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或承诺书)**

3) 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次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服务标准。**(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招标人将进行核实，以招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招标人将进行核实，以招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6)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包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7) 投标人在近三年内参与南京邮政招标项目中无以下记录：因自身原因放弃采购项目中标的、因自身原因违约或中止合同的。**(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8) 投标人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9)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江苏省分公

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投标人参加。（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记）

10) 投标人为所投设备的原厂制造商或代理商，如为代理商须提供原厂制造商（不含分公司）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书；代理商不能同时接受同一包中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原厂制造商的授权；原厂制造商不得与其唯一授权代理商参与同一个标的投标或者授权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代理商参与投标。（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或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须提供有效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建设工程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延期执行国家及省、市相关文件规定。供应商须确保提交的证书真实有效，若处于换证期间，须同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否则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且不得分包、转包。（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记）

注：1) 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2) 投标人必须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并进行登记备案，否则无资格参加本项目。

5、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5.1、办理 CA 证书及招标文件下载：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 CA 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 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审核通过后缴纳文件费用（电汇缴费并上传缴费凭证，平台暂无支付功能）→确认报名成功→下载招标文件。CA 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086131 或 CA 客服电话 4007888550（周一～周五 9:00-17:00）

5.2、报名审核时须提供并上传以下加盖单位公章的文件复印件 1 套：**招标文件领取确认表（格式见公告附件）、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法人代表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代理人身份证。**

5.3、购买/发放招标文件时间：**2024 年 7 月 16 日-2024 年 7 月 22 日**，工作日上

午 8:30 至 11:30, 下午 2:00-5:30; (请供应商在报名期内及时完成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报名工作)

5.4、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500 元**, 售后不退。(提供电子版普通增值税发票), 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 <https://cg.11185.cn>) 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签到。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8月7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 <https://cg.11185.cn>) 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为**防止上传投标文件时出现问题, 请投标人提前1个工作日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 并在**2024年8月7日8:00-9:00**(北京时间)同时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

6.2、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及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 **南京市玄武区龙蟠路121号C415会议室**。投标人须**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并且备好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 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 不影响开标后现场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3、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 <https://cg.11185.cn>) 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 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 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 使用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

6.4、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 **如出现不同时, 以纸质文件为准**。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 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包括公章的电子签章及人名的电子签章), 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 文档不应再修改, 否则签章无效; 如需修改, 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6.5、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当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异常时, 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的**【30分钟内】**将操作失败的系统桌面的全幅

截图提交招标代理机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如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但解密异常，或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

6.6、递交投标（应答）文件的设备需为供应商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如开标/评审后发现不同投标（应答）人上传投标（应答）文件的网卡信息/MAC地址、CPU信息/CPUID信息同时完全一致的，对本项目该投标（应答）人投标（应答）的标包/标段予以否决。

7、开标：

7.1、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7.2、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后尽快完成线上投标文件的解密，并自行查看开标结果。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7.3、开标地点：南京市玄武区龙蟠路121号C415会议室。

7.4、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现场参与开标。

8、供应商后期管理：

本项目后期将根据采购人的实际需要，对供应商在履约期间的情况开展后评估，其后评估的结果将根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供应商管理办法”的分级标准对供应商进行分级，采购人根据分级结果对供应商采取相应的管理措施，并可根据实际需要应用于下一轮的采购项目。

供应商根据后评估分为A、B、C、D四个级别。

A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表现较为突出的供应商，可作为此类产品合作的标杆企业。

B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总体状况良好的供应商，不存在影响整体销售、服务的明显问题。

C级供应商：为在合作中表现一般的供应商，存在部分问题。

D级供应商：为表现较差的供应商。

9、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招标公告仅在中国邮政官方网站、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
(<https://cg.11185.cn>)和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分公司

地址：南京市玄武区龙蟠路 121 号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同达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京市山西路 8 号金山大厦 A 座 1107 室

电子邮箱：tdzb1106@163.com

邮编：210009

购买/发放招标文件联系人及电话：曹榕，025-83408513

开票及保证金事宜联系人及电话：龚青青，025-83631422

技术联系人及电话：邵平安，13851992096；杨鹏，15651887762

传真：025-83631494

银行信息（适用于购买采购文件、递交保证金等）：

开户名称：江苏同达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南京湖北路支行

账 号：76580188005860461

附：

招标文件领取确认表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1、投标单位名称：_____

2、联系人姓名：_____

3、手机号码：_____

4、地址：_____

5、邮箱：_____

6、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

税 号：

开户银行：

银行行号：

账 号：

单位名称：

日期：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通达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4年7月16日